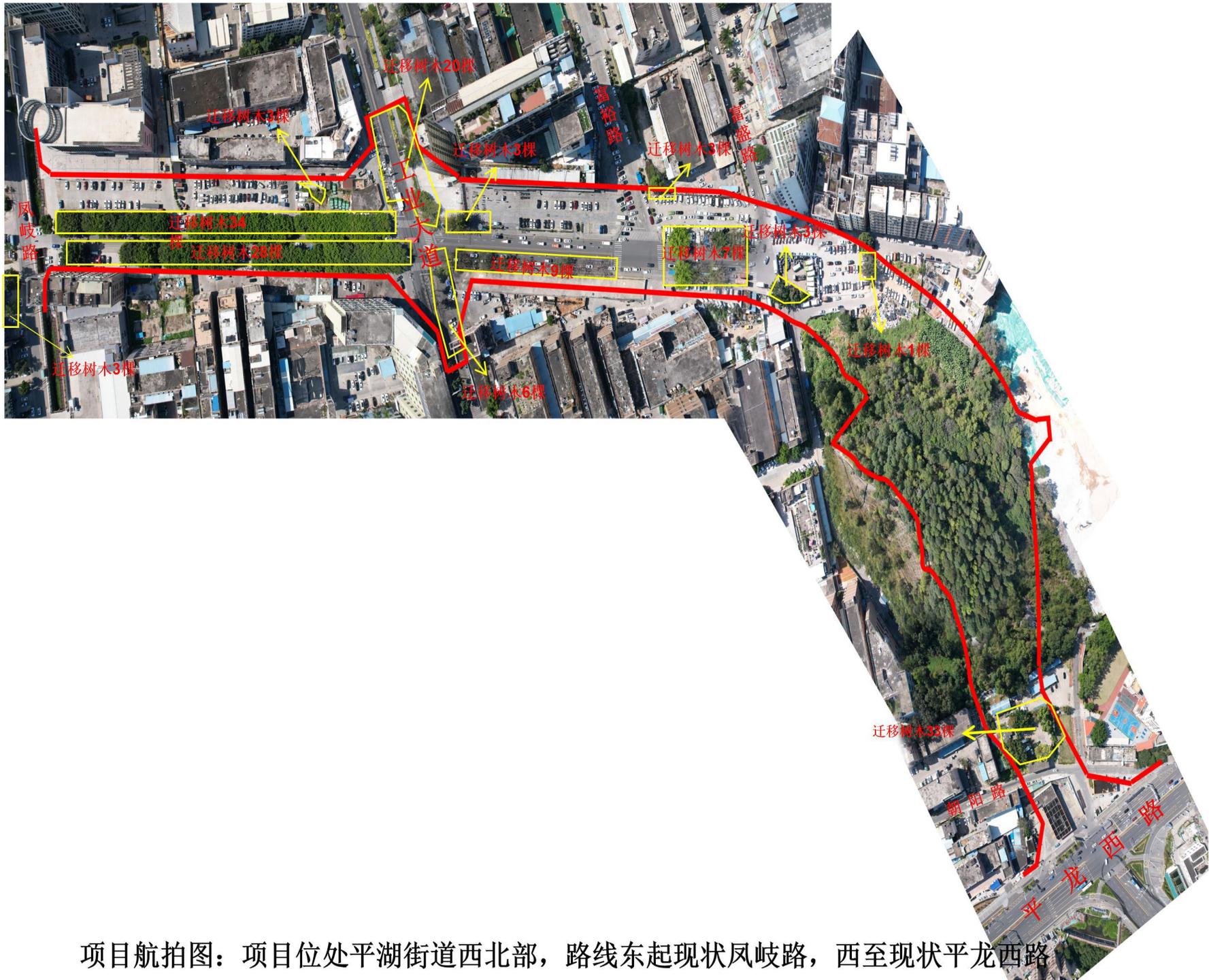


# 深圳市占用城市绿地和砍伐、迁移城市树木申请表

申请人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盖公章）或个人（签名）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申请单位（个人）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清林中路教育大楼北座 1、4、5、6 楼	邮政编码	51817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7455756779E				
	法定代表人	张颖辉	固定电话	/	手机	/
	经办人	曾国华	固定电话	/	手机	15999961847
申请内容	申请标题	平湖中环大道市政工程（K1+001.59-K2+144.341）项目迁移城市树木申请表				
	申请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西北部，路线东起现状凤歧路，西至现状平龙西路				
	申请理由	经市发改委立项，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龙岗管理局批准，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建设的平湖中环大道市政工程（K1+001.59-K2+144.341），需永久占用城市绿地 2140 m <sup>2</sup> 、迁移 136 棵树木。				
	申请期限	永久占用				
	申请占用绿地面积（平方）	2140	申请迁移树木（株）	136	其它	无
申请占用位置平面简图						
承诺	<p>申请人知晓申请该项许可应当具备的条件以及提交虚假材料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及其内容是真实的。如有任何虚假，受理机关可终止审理；如因虚假材料引致法律责任，概由申请人承担，与受理机关无关。</p> <p>申请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p>					
受理编号				受理时间		



项目航拍图：项目位处平湖街道西北部，路线东起现状凤岐路，西至现状平龙西路